

## 理学院博士研究生202\_\_ -202\_\_ 学年综合素质测评表

考核点	指标	序号	评分标准	最高分值	说明	分值比例	申报分值	班级核定分值	学院核定分值	
德育水平	政治思想表现	1	热爱祖国,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努力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科学发展观、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确立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共同理想和坚定信念	20		该项总分×5%计入综合测评总分				
		2	积极参与学校、学院要求的各类主题教育活动,如研究生形势与政策讲座、研究生学风道德建设报告会、青年大学习等,提高自身理论水平和思维层次	20	1.一年级研究生参加形势与政策讲座、学风道德建设报告会不低于2次					
	道德修养	3	诚实守信、严于律己、遵从学术规范,恪守学术道德,不泄密,不作弊不剽窃	20	如有作弊、剽窃等违反学术道德情况此项不得分					
		4	遵守宪法、法律法规,遵守校纪校规,不参与违反四项基本原则、影响国家统一和社会稳定的活动	20	通报批评、违纪处分按照处罚项对应级别扣分:年级扣3分、院级扣6分,警告扣12分、严重警告扣15分、记过扣18分、留校察看不得分					
		5	遵守社会公德、弘扬社会美德,关心集体、团结合作,热心公益劳动与志愿服务	20						
课程成绩		6	一年级课程成绩=(A×A1×0.6+B×B1×0.4) / (A1×0.6 +B1×0.4)	100	一年级考核课程成绩, A为学位课平均成绩; B为选修课平均成绩; A1为学位课学分权重3/4; B1为选修课学分权重1/4	该项总分第一学年×10%计入综合测评总分,第二、三学年不纳入考核				
学术科研表现	发表论文	7	Level1: 校学术科研奖励期刊; 汤森路透JCR前5%期刊;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5%期刊, 150分/篇	不限	1. 在国际刊物上发表的论文提供在线证明(如DOI号)和学校图书馆( <a href="http://www.spischolar.com/">http://www.spischolar.com/</a> )上SCI源刊证明且经院评审委员会认定,视为正式发表 2. 中文核心期刊论文应正式见刊或提供录用证明和版面费缴纳证明; 2014版或之后版北大核心期刊目录中的《武汉理工大学学报》为综合版 3. 论文署名认定: 研究生本人为排名第一作者, 第一作者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或联合培养基地 4. 具体期刊分类, 参看各系《申请学位学术成果具体要求及成果认定目录(2020版)》, 详见 <a href="http://ssci.whut.edu.cn/rcpy/yjspy/pyfa_12378/202309/t20230902_937693.shtml">http://ssci.whut.edu.cn/rcpy/yjspy/pyfa_12378/202309/t20230902_937693.shtml</a> 5. 须提供完整论文复印件与各类证明参与认定	该项总分第一学年×65%计入综合测评总分; 第二、三学年×75%计入综合测评总分				
		8	Level2: 汤森路透JCR前25%期刊;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10%期刊, 100分/篇	不限						
		9	Level3: 汤森路透JCR前50%期刊;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20%期刊, 70分/篇	不限						
		10	Level4: 汤森路透JCR前75%期刊;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30%期刊, 60分/篇	不限						
		11	Level5: 汤森路透JCR前100%期刊;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40%期刊, 50分/篇	不限						
		12	Level6: 中文核心期刊要目总览前50%期刊, 30分/篇	不限						
	专利	13	授权发明专利每项记90分	不限	1. 第一发明人署名需学生第一, 或者导师(含副导师, 不含校外导师) 第一、学生第二, 署名单位为武汉理工大学 2. 所有成果原则上应属本学科、专业范畴					
		15	完成发明专利申请每项记10分	不限	以专利申请受理通知书为依据					
	学术竞赛	16	国家级一等奖记100分, 二等奖记70分, 三等奖记50分, 优秀奖记40分	不限	1. 应有相关文件、证书、原件或部门证明予以证实, 否则不予认可 2. 参考附件《理学院研究生高水平学术会议、学术竞赛目录》中学术竞赛目录					
		17	省部级一等奖记50分, 二等奖记35分, 三等奖记25分, 优秀奖记20分	不限						
		18	校级一等奖记25分, 二等奖记20分, 三等奖记15分	不限						
		19	院级一等奖记15分, 二等奖记10分, 三等奖记5分	不限						
	学术会议	20	国际学术会议口头报告一次记70分	不限	1. 论坛主讲、宣读论文需提供参会的相关邀请函、宣读证明和图文资料等 2. 相同选题、相同内容的论文在不同的学术会议上宣读或收录, 计最高分, 不累加 3. 参考附件《理学院研究生高水平学术会议、学术竞赛目录》学术会议目录					
		21	国际学术会议海报一次记40分	不限						
		22	国内一级学会报告一次记40分	不限						
		23	国内一级学会会议海报一次记30分							
24		国内二级学会报告一次记20分								
25		国内二级学会会议海报一次记10分								
26		院内学生学术会议报告一次记5分	不限							

综合素质 (美育、体育、劳育)	集体活动	27	积极参加学院组织的各类活动，例如理论学习、会议、讲座、文体娱乐、学术节等，学年度不得少于3次，3次以上每次记1分	20	参加名单以学院公示为准	该项总分×15%计入综合测评总分			
		28	在学院组织的各类活动，例如理论学习、会议、讲座、文体娱乐、学术节等，担任主讲人或负责人，一次记5分		名单以学院备案为准				
	参加学术科研竞赛	29	积极参加各类学术科研竞赛，如中国研究生创新实践系列大赛、“理工合伙人”创新创业大赛等，成功参赛一次记5分	20	提供成功参赛证明				
		30	在学校组织的文体竞赛或活动中，获得一等奖记10分、二等奖记8分、三等奖记6分	15	文体竞赛若取名次计算，则1、2名按一等奖计分，3、4名按二等奖计分、5—8名按三等奖计分				
	31	在学院组织的文体竞赛或活动中，获得一等奖记6分、二等奖记4分、三等奖记2分							
	社会工作	32	担任校级学生组织正副负责人，记35-40分，优秀计40分，良好计38分，合格计35分	40	1. 学生担任职务在测评前需有4个月以上的任职期，不到4个月的，任职分将根据其所做的实际工作量计算 2. 同时担任多项职务，取最高分值 3. 校级学生组织包括校研究生会、校研科协、校研究生创新实践中心、讲师团、研之声新媒体中心等 4. 院级学生组织包括院研究生会、院研科协、院研究生创新实践中心、明理网络文化工作室等				
		33	担任校级学生组织正副部长，院级学生组织正副负责人，院学生党总支委员，本学院兼职辅导员，学生党支部书记，记30-35分，优秀计35分，良好计33分，合格计30分						
		34	担任校级学生组织成员，院级学生组织正副部长，班长、团支书、学生党支部委员，记25-30分，优秀计30分，良好计28分，合格计25分						
35		担任院级学生组织成员，班委、团支部委员记20-25分，优秀计25分，良好计23分，合格计20分							
文明寝室	36	综合得分前1%-20%的宿舍为“标兵文明宿舍”，每人加5分；得分前21%-70%的宿舍为“优秀文明宿舍”，每人加3分	5	寝室评比以本学年累计得分计算出综合得分，评优结果以学院公布为准，校外住宿无寝室加分					
导师评价	37	品行端正；定期与导师取得联系，接受助研、助教或其它工作任务安排；认真落实导师布置的各项工作，态度严谨、工作踏实；三助一辅工作有成效	100		该项总分×5%计入综合测评总分				
奖励与处罚	荣誉称号	38	授予国家级荣誉称号加100分，授予省部级荣誉称号加50分，授予校级荣誉称号加10分	不限	“授予荣誉称号”必须由各级党委、政府机构等授予并发文				
	通报表扬	40	学校通报表扬1次 加2分 学院通报表扬1次 加1分， 年级通报表扬1次 加0.5分	不限					
	志愿服务	41	热心公益劳动与志愿服务活动，每学年至少参加1次志愿服务。 累计工时达2小时奖励0.2分，多次积极参与志愿服务活动，服务工时≥17小时奖励1分	1	以提供志愿汇服务工时时长证明为准				
	通报批评	42	年级通报批评1次 扣0.5分 院级通报批评1次 扣1分	不限					
	违纪处分扣分	43	警告处分1次 扣10分 严重警告处分1次 扣20分 记过处分1次 扣30分 留校察看处分1次 扣40分	不限					
总分									
本人签名：		导师签名：		班级核算小组责任人签名：		辅导员签名：			